

# 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以下简称“128号文”)要求,经审慎核查,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股价在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20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未超过20%,未达到128号文第五条规定的相关标准,具体如下:

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20年8月27日开市时起停牌,首次公布了此次对股价影响的重大信息。

本次停牌前1个交易日(2020年8月26日)收盘价格为25.16元/股,停牌前第21个交易日(2020年7月29日)收盘价为22.58元/股,本次交易事项公告停牌前20个交易日内上市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累计涨幅11.43%,同期创业板综合指数(代码:399102.SZ)累计涨幅-1.02%。公司行业代码为I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同期证监会软件信息技术服务(883169.WI)累计涨幅-2.40%。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停牌前第 1 个交易日 (2020/8/26)	停牌前第 21 个交易日 (2020/7/29)	涨跌幅
公司股票收盘价(元/股)	25.16	22.58	11.43%
创业板综指(399102.SZ)	3001.66	3032.72	-1.02%
证监会软件信息技术服务 (883169.WI)	10247.24	10498.81	-2.40%
剔除大盘因素影响后涨跌幅		12.45%	
剔除同行业板块影响涨跌幅		13.83%	

数据来源: Wind 数据

综上，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后，公司股票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累计涨跌幅均未超过 20%，未达到 128 号文第五条规定的相关标准。特此说明。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之盖章页）

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9日